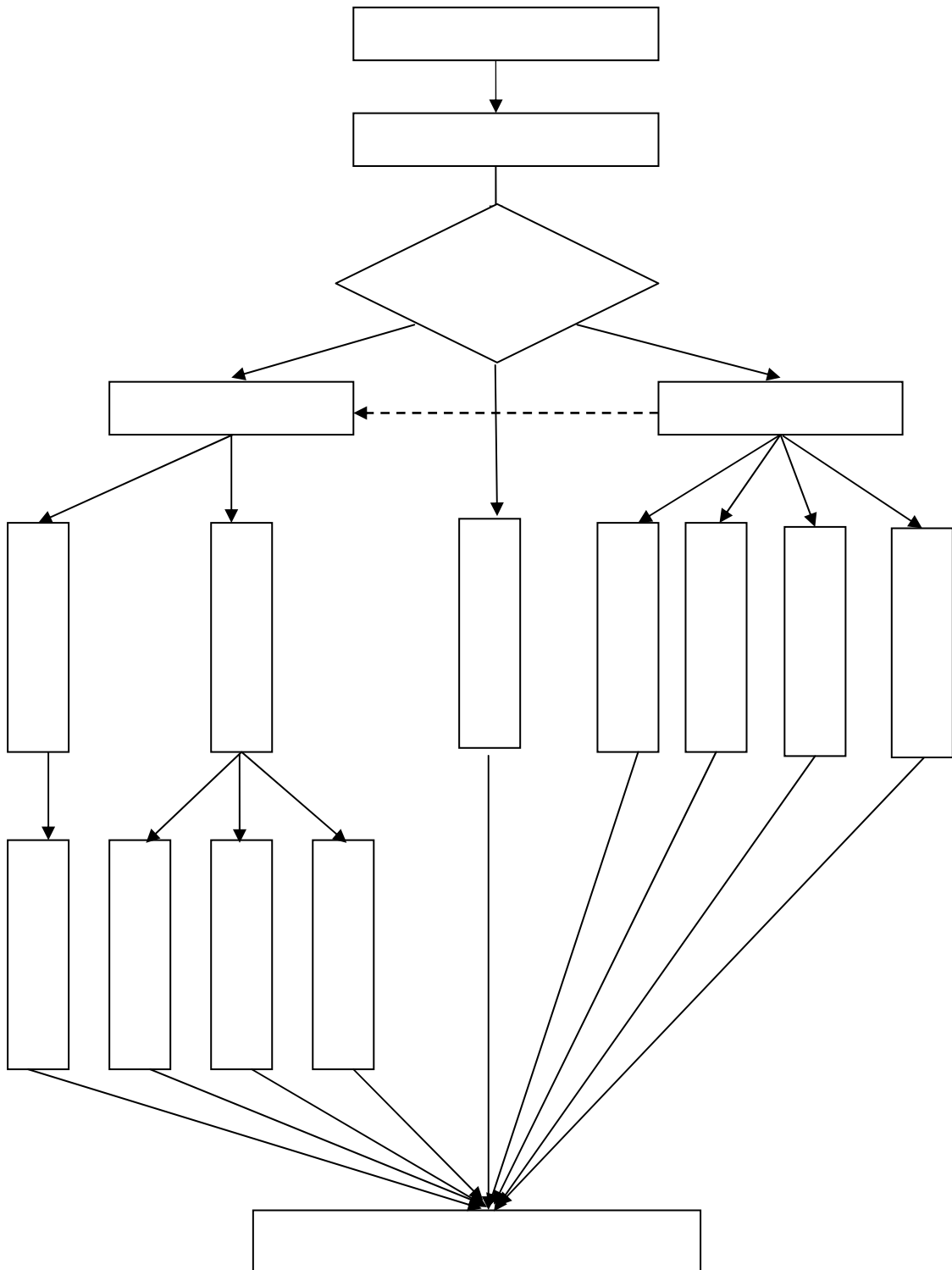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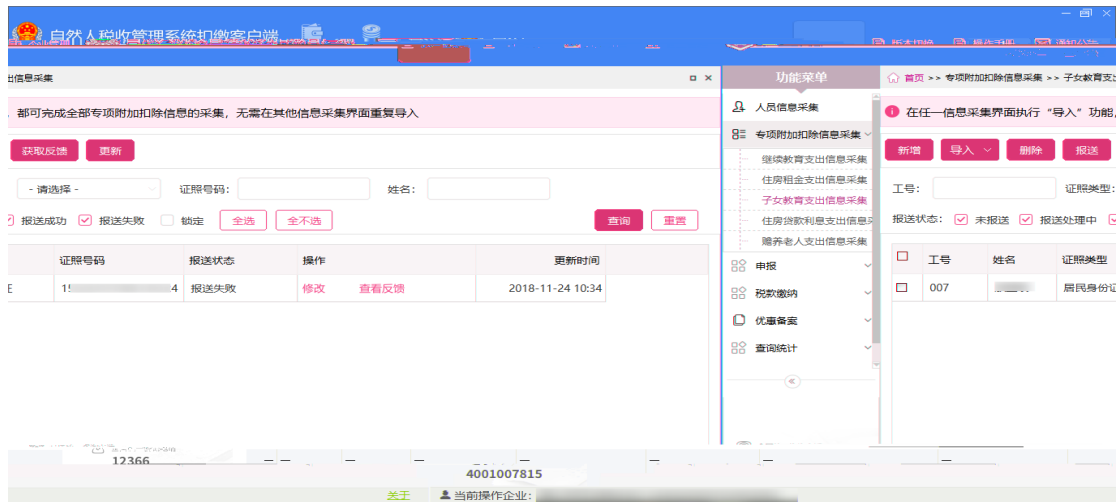
个 人 所 得 税

扣缴申报指引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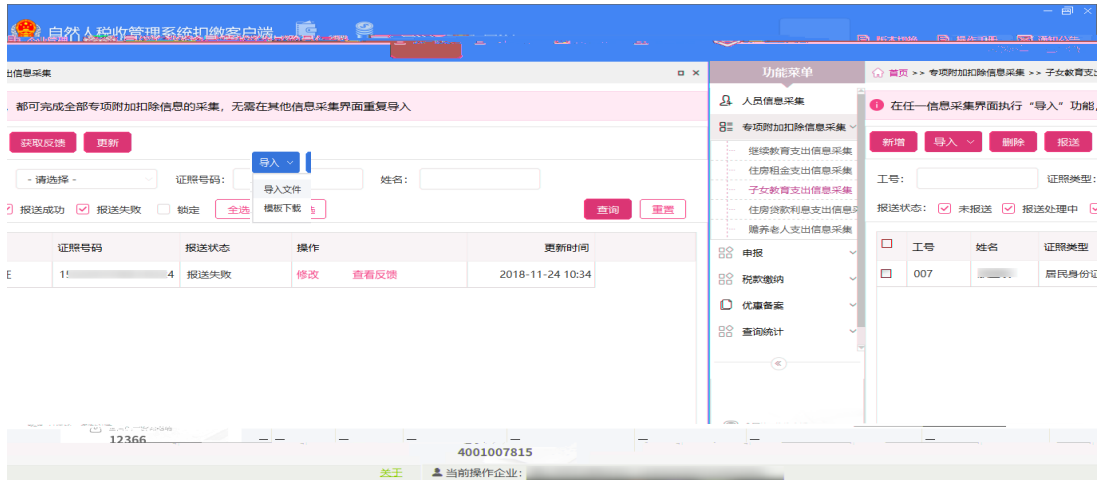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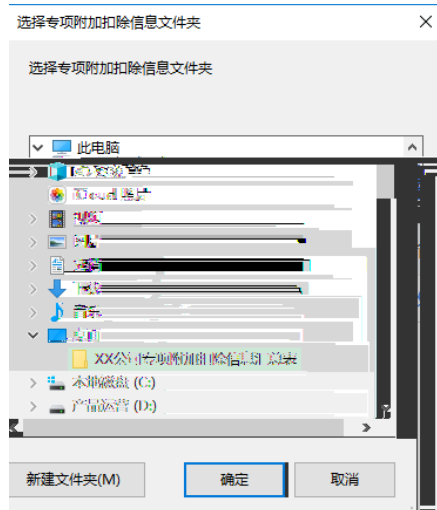
B



A.



B.



C.





x

x

x

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指引一览表

专项附加扣除名称	扣除标准		适用范围和条件	享受扣除政策对象	享受环节	纳税人留存备查资料	其他口径
	每年	每月					
子女教育	---	每个子女1000元	学前教育：年满3岁前至小学入学前	对每个子女，父母可以选择由一方扣除1000元，或者双方分别扣除500元，一经确定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子女在境外接受教育，留存境外学校录取通知书、留学签证等境外教育佐证资料	入学前是指入学的前一月
			学历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高等教育阶段				含入学当月、寒暑假以及因病和非主观因素保留学籍的休学期间
继续教育	----	400元	学历（学位）教育	接受教育的本人；符合规定条件的本科以下学历教育，可选择父母或本人扣除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无需留存资料	最长不能超过48个月
	3600元	----	技能人员职业资格教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	接受教育本人扣除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职业资格相关证书等	取得证书月份一次性预扣3600元
住房贷款利息	----	1000元	纳税人本人或者配偶单独或者共同使用银行或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为本人或其配偶购买中国境内住房	实际发生首套贷款利息支出的期间，夫妻双方协商确定由一方扣除；夫妻双方婚前分别购买，婚后选择其中一套由购买方继续扣除，也可以由夫妻双方对各自购买住房分别按标准的50%扣除。一经确定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住房贷款合同、贷款还款支出凭证等资料	首套住房贷款是指购买住房享受首套住房贷款利率的住房贷款，以银行标识为准
住房租金	----	1500元	直辖市、省会（首府）、计划单列市以及国务院确定的其他城市	纳税人主要工作城市没有自有住房，且由签订租赁住房合同的承租人扣除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住房租赁合同、协议等	纳税人及其配偶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同时分别享受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夫妻双方主要工作城市相同的，只能由一方扣除住房租金支出
	----	1100元	除第一项所列城市以外，市辖区户籍人口超过100万的城市				
	----	800元	市辖区户籍人口不超过100万（含）的城市				
赡养老人	----	2000元	独生子女	独生子女本人	纳税人选择在预扣预缴或年度汇算清缴环节享受	无需留存资料	被赡养人是指年满60岁的父母以及子女均已去世的祖父母、外祖父母
	----	具体分摊金额（≤1000元）	非独生子女	子女按规定协商，一经确定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			
	80000元			纳税人发生的医药费用支出可以选择由本人		大病患者医药服务收费及医保报销相关票据原件或复印件	个人负担累计超过15000元的部分

未成年人的监护人的，比照执行。

附则：本表所称父母，是指父母、继父母、养父母；子女，是指独生子女、非独生子女、继子女、养子女。父母之外的其他担

1	36000		3%
2	36000	144000	10%
3	144000	300000	20%
4	300000	420000	25%
5	420000	660000	30%
6	660000	960000	35%
7	960000		45%

-

1	20000	20%	0
2	20000 50000	30%	2000
3	50000	40%	7000

1	3000	3%	0
2	3000 12000	10%	210
3	12000 25000	20%	1410
4	25000 35000	25%	2660
5	35000 55000	30%	4410
6	55000 80000	35%	7160
7	80000	45%	15160

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